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我们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并查阅相关资料和问询有关情况，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经过充分讨论后对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良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三、关于公司2018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证券投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在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下进行证券投资，使公司资金得到合理的使用，最大限度地为股东创造价值，未有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二级市场投资收益同比有所下降。报告期内，证券投资损益为-32,758,301.64元。公司将严控投资风险，努力提高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回报。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投资品种为股票，未持有基金、债券、券商理财产品及证券衍生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关于公司变更部分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会计政策变更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国家现行规定保持一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会计政策，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既体现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又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合理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的情况。

七、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单位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8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期间，给公司的日常帐务处理及内控管理提供了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单位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单位。

八、关于2019年度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结算业务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结算业务，属于日常经营行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国家规定及行业市场水平，未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3、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宁远喜先生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我们同意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结算业务事项。

九、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人民币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等风险级别以下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十、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经审阅、核查独立董事候选人Jonathan Jun Yan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未发现候选人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3、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要求的独立性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岗位的职责要求。

我们同意补选Jonathan Jun Yan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十二、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2018年，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

我们重点关注了以下规定：

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对照上述规定，经我们认真核查，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子公司担保且严格履行担保审批及授权程序外，公司未发生其它对外担保事宜。

独立董事：

田 轩　　屈文洲　　刘大成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